

清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民法典普法责任清单

单位	普法内容	普法对象	普法目标	具体举措
清远市清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民法典关于对英雄烈士人格权保护和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工作相关内容。	全局系统干部职工	增强全体机关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退役军人事务领域矛盾和问题的能力。能熟练运用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掌握与退役军人事务领域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促进工作开展。	1. 将民法典列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召开支部会议，推进机关干部学习民法典常态化。 2. 通过组织专题培训、旁听庭审、开展法律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强化系统内机关干部民法典学习。 3. 组织局机关处级（含）以下干部参加年度学法考试。
	民法典关于对英雄烈士人格权保护和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工作相关内容。	广大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	为广大退役军人普及民法典相关法律知识，引导其理性表达诉求、合法信访、依法维权。	依托清新区门户网站宣传民法典，并将退役军人民法典普法活动融入到我局组织实施的退役军人法律知识竞赛、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等具体项目之中。